

桃園市政府新聞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07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本府 307 會議室

主持人：蕭副召集人成泰代理

記錄：侯好嫻

出席者：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參、報告事項：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教育、文化與媒體面向」、「人身安全與司法面向」分工表 107 年 1-9 月辦理成果及 108 年工作內容。

決議：准予備查。

肆、討論案：

案由一：有關本處 107 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成果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處 107 年「為性平發聲」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成果須經本專責小組會議討論後，提報本府 107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核備。

發言紀要：

羅委員珮嘉：現今臉書、LINE 等社群媒體在推廣上開始受到部分阻礙，例如談及女性身體自主解放議題，若含有較裸露性感照片會被官方過濾，目前我們運用 Instagram 及 YouTube 等管道推廣性別議題效益還不錯，可參考運用。

張專員永琦：本處主要宣導內容為政策及活動，內容較中性，市府也有建立 Instagram 帳號，會將委員建議納入後續發送訊息參考。

主席：謝謝羅委員提供寶貴的意見，若以後在性平議題宣導上有遇到問題可以再請羅委員協助指導。另本處受理之陳情案件主要來自

有線電視，「建置消費爭議案件性別統計」這部分可以持續累積數據，做更有意義的分析。

決議：請將委員提供的意見列為參考，本案提報本府第 3 次性別平等委員會核備。

案由二：有關擇定本處 108 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包含：

(一) 府決行計畫：本府各一級機關每年配合重大計畫先期審查，至少提 1 案府決行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二) 非府決行計畫：非府決行計畫由性別平等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下設的 6 個分工小組至少各挑選 3 案，經性平會核備後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三) 未依上述 2 種途徑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計畫案)者，須配合至少研提 1 項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二、本處每年均會辦理「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服務品質暨收視戶滿意度」委託研究調查案，統計變項包含「性別」、「行政區」、「收視區」、「年齡」、「教育程度」等項，為探究其統計分析方法或調查過程是否存在性別落差或性別不友善情形，擬進行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處擬定 108 年與民間組織或企業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府 24 局處須研擬 108 年與民間組織或企業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並經各局處專責小組會議討論後提報 11 月中旬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進行工作報告，於 108 年執行。

發言紀要：

林委員衍儒：本案計畫先前(10 月 11 日)經性別平等辦公室辦理工

作坊初審，有委員建議本處可辦理媒體性平報導獎，惟經洽詢記者公會及內部初步評估結果，仍先擬提報既有計畫至小組會議上討論。

羅委員珮嘉：現在民眾參與講座的意願越來越低，建議朝互動式及輕鬆有趣方式，增加民眾參與意願。

李委員良文：這兩年皆藉由九一記者節慶祝大會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講座，今年邀請賴文珍老師來授課，因授課老師對議題相當熟悉，並適時舉例，引起台下媒體記者共鳴，因此透過事前主動與老師說明講座目的，建立講者與聽眾雙方默契，也能有很好的活動效益。

決議：因本處業務屬性主要針對新聞媒體及其從業人員，明年仍持續辦理媒體報導相關性平講座，至於辦理方式請業務單位再研議，讓活動朝較輕鬆活潑方式，增加媒體朋友參加意願，並提升活動效益。

案由四：因應行政院性別平等考核，應持續進行性別統計指標新增作業，有關本處 107、108 年性別統計指標新增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處現有性別統計指標有：職員性別統計（包括年齡別、學歷別、職等別）、「市刊多元文化及性別、族群平等相關單元數」統計、「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性別統計」及「桃園市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性別統計」，惟仍持續進行新增作業，並予以定期維護更新，增進資料之即時性與應用性。
- 二、本處 107 年性別統計指標新增案：除「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桃園市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現有的委員性別統計，擬增加「職業專長」性別統計。
- 三、本處 108 年性別統計指標新增案：本處 107 年「為性平發聲」具體行動措施之一為「建置有線電視陳情案件性別統計」，即針對市民陳情管道及案件類別進行性別統計分析，未來擬持續統計，按年更新統計資料。

發言紀要：

羅委員珮嘉：這些性別統計之性別類別，分類到什麼階段？我們給觀眾在填問卷性別時，除男性、女性，還有其他等選項。

主席：請各單位檢視一下開放給民眾填寫資料時所填之性別類別，以符性別友善精神。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羅委員珮嘉：辦活動若更能貼近時下討論的議題及時事，可引起更多媒體記者關注；也許能關注更多更有趣的觀念，例如什麼是「腐女」、「厭女」、「仇女」、「Me Too 運動」、「Time's Up 運動」等。

主席：請各科室參考委員建議，也請業務單位能多吸取新知，讓性平議題更易融入閱聽大眾。

陸、散會：下午 2 時 15 分。